

一开始以为

世上只有一个我

也只有一个你

渐渐懂得

世上有千万个我

却只有一个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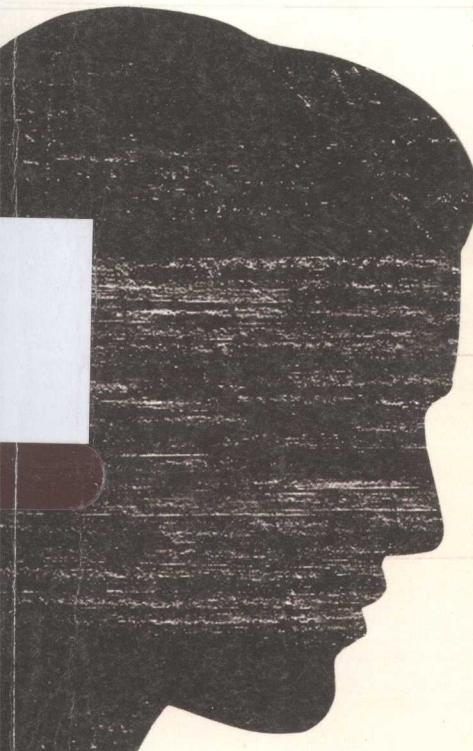
如今终于醒悟

原来世上有千万个

你却只有一个我

我只在乎 在你

郑执著



作家出版社

013068383

1247.57
2834

郑执著

作家出版社



1247.57

2834



北航

C1676089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只在乎你 / 郑执著. -- 北京 : 作家出版社,
2013.6
ISBN 978-7-5063-6741-7

I. ①我… II. ①郑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2) 第286684号

我只在乎你

作 者：郑 执

责任编辑：田小爽

装帧设计：孙惟静

出版发行：作家出版社

社 址：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：100125

电话传真：86-10-65930756（出版发行部）

86-10-65004079（总编室）

86-10-65015116（邮购部）

E-mail:zuojia@zuojia.net.cn

<http://www.haozuojia.com>（作家在线）

印 刷：三河市北燕印装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：152×230

印 张：20.5

版 次：2013年6月第1版

印 次：2013年6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063-6741-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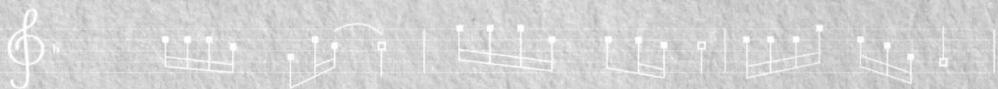
定 价：29.00 元

作家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，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I Only
Care About
You

《我只在乎你》



序

一切有为法，如梦幻泡影，
如露亦如电，应作如是观。

——《金刚经》结语四句偈

每早六点，苏凉跪在阁楼地板上诵读《金刚经》。跪是因为阁楼棚顶矮，直不了身，绝非虔诚——苏凉还远远论不及虔诚：诵经才三个月，吃素才两个月，多久没跟姑娘上过床有点记不清了，但绝对没超过半年。他至今仍无法完全理解，父亲苏敬钢在生命的最后一年里突然悟佛的动机。在苏凉眼中，自己的父亲，苏敬钢，名无片甲、利无半分，不存在任何值得放不下的东西，倘若真有放不下的，无非是情。说穿了，无非是女人。

西元2011年秋。

苏凉二十四岁，最向往的当然是女人。理论上，男人的一生只向往两样：理想和女人。不过在男人二十五岁前，有幸合二为一了。苏凉猜测：当父亲在他这个年纪时，除了女人，还向往什么？惦记什么？苏凉无从得知，他不可能穿越回二十四年前，一窥自己尚未出世时的某场画面：大雪过后，二十五岁的苏敬钢正在老家城北的监狱门口抽着烟，等着接他的好兄弟出狱。他不是一个人来，身边还有另一个兄弟冯劲。冯劲瘦高的身板

戳在一辆挎斗子摩托前座上——摩托是他从某个警察朋友手里借来的，刚好能坐三个人，挎斗子的位置留给浑圆的大昆。

彼时，是西元1986年——即便是头脑最精明、下海最早的冯劲，也买不起最便宜的二手拉达。骑自行车去接兄弟出狱又太丢份儿。当年刚时兴出租车，全市才零星几辆，要天价。苏敬钢跟冯劲本打算坐出租车去，可世界太乱，两个大老爷们儿先后跟三个出租车司机说去城北监狱，哪有人敢拉？冯劲这才借来三人摩托，挎斗子的外侧打着公安部的警徽，总算赚回面子。想不到大昆丝毫不领情，从铁牢门里走出来后，没有一屁股坐进挎斗子里稀罕，而是夺过冯劲嘴里的半根烟，狠劲儿嘬了两口。

苏敬钢和冯劲以为，大昆出狱后的第一句话会说：操他妈的，去干女人！

可大昆的第一句话却是：带我吃肉。

苏敬钢和冯劲醒悟：一个壮年小伙子的19到25岁，六年牢狱，改变太多。人也瘦了，白胖的双下巴快被抻成一条斜线。可惜，假如大昆能再多活两年，哪怕只是坚持到九十年代初，一定会为出狱后先去吃肉这个决定感到自豪。改革开放后，干女人越来越容易：桑拿浴、歌舞厅、足疗店，场所层出不穷，丰俭由人。不放心的屁越来越多，放心的肉却越来越少。报纸上常看到有装修工和三轮车夫，攒了半年苦力钱买一瓶“五粮液”犒劳自己过年，想不到在腊月三十被甲醇给毒死了。大昆的选择，在当年绝对是明智的——1986年，东北，一顿酣畅淋漓的肉不是那么容易能吃到的，绝对比找陌生女人干一场更难。那年，苏敬钢刚升任销售科副科长，冯劲才开始赚点外快，才请得起大昆去全市最贵的饭店鹿鸣春去喝酒——当时的苏凉，还在他妈妈的肚子里——那一年，苏敬钢、冯劲、大昆，兄弟三人都还活得好好的，年轻力壮，血气方刚，吃喝起来格外畅快，肉在嘴里才嚼一半就用白酒送咽。二十四年前的肉，香得人直淌哈喇子，酒也喝得放心，喝下去，大冬天里最舒服。

苏敬钢这一辈子是有多爱吃肉、多爱喝酒啊！苏凉从小到大就没见他

吃过几口青菜，还爱拿白酒当白开水喝。可苏敬钢人生的最后一年，明知等死，居然说吃素就吃素了，一口肉都不碰，酒也近乎不沾。令苏凉想不通的是——他怎么能忍得住呢？

苏凉合上经书，走下阁楼木梯，掀起卷帘门，挂出“营业中”的牌子，回到吧台给自己沏上一壶普洱茶。这是苏凉自己的咖啡馆，隐蔽在大理古镇某条僻陋的小巷中。

“老板，开张了吗？”

一个女声从店门口飘来，伴随着被撞响的风铃。

“煮咖啡的小妹还没来，喝茶就有。”

苏凉刚躺进摇椅，懒得睁眼。

“你泡吗？”

苏凉“嗯”了一声。

“那就喝茶。”

苏凉起身时，愣在吧台后。

“想不到是我，对吗？”

苏凉苦笑，摇了摇头。

“刚沏好的普洱，喝吗？”

“不是特意为我泡的，我不喝！”

“碧螺春？”

“不喝。”

“大红袍？”

“不喝。”

“想喝什么？”

“喝你从来没给第二个人泡过的。”

女孩拉过竹编椅，不客气地坐下。

“白族三道茶，”苏凉始终不敢抬眼，“隔壁的白族小妹前天才教我的，

算你有口福。”

苏凉用开水滚热了杯子，取出几个小瓷罐，一丝不苟地遵循每道工序。

三杯茶泡好，码成一排。

“一苦、二甜、三回味，从右往左趁热喝。”

“不够苦。”

女孩放下第一杯。

“不够甜。”

女孩放下第二杯。

“慢慢品。”

苏凉双手捧上第三杯，女孩连同苏凉的手一起攥紧，仰脖闷下去。

“这不是茅台！”

苏凉终于露出笑意。

“怎么有姜味儿？！”

女孩龇牙咧嘴，仍不放苏凉的手。

“就是姜。”

“你明知道我讨厌姜！”

“喜欢也好，讨厌也罢，它每天都在你的饭菜里。”

“故弄玄虚！”

“避不开的，就是回味。”

“混蛋！”

苏凉面无表情，女孩更恼怒。

“你混蛋！”

“对不起。”

四目终于相对。

女孩一字一顿地说：“你！混！蛋！”

第一章

我问自己：是不是有些人死了，就真的死了，像从来没活过一样？不是因为他们活生生时一无是处，而是他们在世上活过的真相，被一个个言辞苍白、智商平庸、不懂讲故事的人给埋没了，最终化作无名的尘土，被后来人一脚接一脚地踩成最夯实的一粒。那些讲故事的人，将别人的生平当作自己茶余饭后的谈资，几颗瓜子儿的工夫就能从生说到死。最不寒而栗的是，他们以为自己知道的一切，就是真相。可吊诡的是，真相长什么样子？

人永远只选择听自己愿意相信的真相。

可我告诉你，我就知道真相，关于一早烟消云散的人们——为什么我会知道？恕无奉告。反正也没人真打算去考证，人们只是想听故事。至于故事，好听就够了。我要讲的故事，关于一座城的三十年、两代人的青春与爱情，也关于一对平凡又传奇的父子——这只是冠冕堂皇的说法，事实是，既然我的生命终究洗脱不掉被别人参与过的痕迹，倒不如亲手把那些痕迹刻画得更深，按照自己想象中的样子，一刀一针地，修改细节。到最后，连我自己也说不清哪些是真实、哪些又是我的幻象。但这似乎已不重要，真真假假，都没所谓。人生在世，总该有那么一两件事，无需目的，

也无需结果，只为成全自己。我要做的，不过是讲好一个故事。

我干爹苏敬钢，抚养我这个孤儿多年，直至离世；他的儿子苏凉，是跟我自幼一起长大的兄弟——当然，或许他从没当我是兄弟。确实，我们曾一度形同陌路，但在我二十四岁的人生里，从未真正摆脱过他的影子。苏凉甚至可能从没瞧得起我，我反而一直对他很仰慕，最仰慕的一点就是：总有女人围在他身边，居然还都长得很好看。

我亲眼见过的，苏凉跟那么多女人在一起，是西元2009年的跨年夜，在北京的MIX酒吧。平日里总听说苏凉跟女人们的传闻，但那次印象深刻，除是亲眼所见，还因为当晚是我跟苏凉认识二十年来，他第一次请我喝酒——尽管最后掏钱的仍是冯子肖。他们挥金如土，庆祝冯子肖提前出狱。苏凉变了，连样子也变了。他用小半瓶发胶将刘海儿竖高，亮出额头，招摇过市。整晚最忙的就是他，忙着跟七八个陌生女孩推杯换盏，还时不时趴在她们耳边说悄悄话。女孩们被逗得眉飞色舞，直至一个高挑白皙的熟女从厕所回来，一屁股坐进苏凉怀里，高跷起二郎腿，以自己一弯三叹的身材示威：闲人勿碰。我瞥见她短裙下走露的春光：黑色蕾丝边三角裤。听冯子肖说，她对苏凉很好。

音乐震耳欲聋，豪乳、长腿、美瞳，隔着一层烟雾缭绕，好看得都一模一样，我恨不得自己多长出一对眼睛。就是这时，方夏朝我们走过来，一件深色羽绒服，跟全世界都格格不入。苏凉抬手招呼方夏坐，并没正眼看她——我很好奇，是不是全场只有我觉得方夏还跟几年前一样，美得不太像话？冯子肖递给方夏一杯酒，点了点他那刚生出一层青楂儿的脑袋。苏凉始终对方夏视而不见，同桌的女孩们更嗤之以鼻。方夏连灌了自己三五杯威士忌，终于按捺不住：“你叫我来就是欣赏你表演的？”——“你就是方夏吧？”熟女隔空举杯，先干为敬，随即捧起苏凉的脸，娇滴滴地说，“前女友来了，也不跟人家喝一杯？瞧你那小气劲儿！”

倒数开始，舞池中的男男女女彼此拥抱、亲吻。熟女对苏凉说：“宝贝，2010快乐！”激吻正酣，她单手高举相机，一张亲昵的自拍映出显示

屏——坐在对面的方夏一眼就认出，那是19岁时她送给苏凉的第一份礼物。方夏在一片喧嚣中起身，转身离去。她落寞的背影令我心酸，本来我是想追出去的，可我的屁股却被自己的胆怯给粘在了沙发里，直到看见有人代替我，偷偷跟在酒醉的方夏身后出了门去，我才释然。

第二章

西元1979年，初春三月。惊蛰。

东北的春天，有如三流戏子，宿命只是为大半年的寒冬串个过场儿。虽已初春，张口仍能喷出哈气，邻里出门打声招呼，彼此脸上能被蒙一层霜。

这座城，无二异：一样的吃喝拉撒，一样的喜怒哀乐，一样的生老病死，循环往复，千篇一律。过往匆匆，不过上下眼皮一搭的工夫，有人来过，有人去了，这座城仍是这座城，烟向上飘，水往东流，从未因谁而增减分毫，与其用千百年间不停变换的名字来唤它，不如就称其为这座城。三百多年前，曾是一朝发祥地、两代帝王宫，久居关东第一重镇；新中国成立后，这里是重工业基地首府，城内烟囱林立，上空永恒地笼罩着一层洗不透的、青灰色的薄雾，只当艳阳天时，在非工业区仰望，天才是蓝的，云才是白的。就在这块相对净透的一片天下，有一处市井之地，围绕民间俗称“圈儿楼”的国营农副市场而生，低矮的平房密密麻麻连成片，街巷鄙陋拥挤，人畜喧嚣忙乱。

清晨，大西菜行某条狭长的胡同儿中，冯劲一溜儿狂奔。

“三儿，南站的小尾巴来掐架啦！”

苏家房门被一脚踹开，苏敬钢身穿藏蓝色二棉袄，两只袖口被磨洗得

发白，右手紧攥一把尺二枪刺。刀刃打磨得锃亮，太阳一照，晃瞎人眼。

“大昆快扛不住了！”

冯劲呼唤苏敬钢时，总是大事不妙的口气：“在大西浴池门口呢！”

对门的张婶儿倒垃圾，跟二人撞个满怀，瞧架势不对，质问：“又要去做啥妖儿？”冯劲砌起满脸的笑，哄骗说：“瞧您说的！好像我们天天不务正业！我们哥儿俩洗澡去，您快进屋吧，穿这么少小心冻着！”张婶儿瞟过二人一眼，摇着头进屋去了。“幸亏没说漏嘴！”冯劲长舒一口气，“小尾巴是来截左娜的！”

“你他妈不早说！左娜人呢？”

“跟大昆一起被围在那儿了！”

二人赶到浴池门口，大昆正挥舞一把拖布，被七八个人围住，将左娜护在自己身后。

“谁敢过来就抡死谁！”

大昆活像大闹东京街头的李逵。

人群里，一个青年踱出几步，二十啷当岁，身披泛旧的军大衣，脑后蓄一撮小辫子，用红绳绑着。此人玩弄着手里的钉子刀，阴阳怪气地说：“我就是来找左娜聊闲嗑儿的，关你屁事儿？”

冯劲悄悄朝说话的人一指：“小尾巴！”苏敬钢脑袋向右一偏，脖子扭出“咔、咔”两声。冯劲倒吸一口冷气，他深谙苏敬钢作风——此声一出，便是决心下狠手。苏敬钢悄悄穿过人群，从背后箍住小尾巴的脖子，一刀扎进他大腿，刀刃没进去半截儿，鲜血顺着枪刺的血槽喷涌而出。小尾巴一声狼嚎，尖得众人脊背发凉。

“谁敢动，我抹了他！”

枪刺从小尾巴大腿拔出，眨眼间又架到脖子上。

小尾巴示意一群混混不许动，从牙缝儿里挤着说话：“你就是苏老三？”苏敬钢手臂加劲儿一勒，小尾巴咳着说：“我今天认栽！但咱俩没完！”

“你再敢碰她一下，我要你命！”苏敬钢手中带血的枪刺指向左娜，血

滴溜溜落下，掷地有声。

“跟他废啥话！”大昆拾起小尾巴跌落的钉子刀，对他的肚子连捅数刀。钉子刀扁短，刀口细小，血如连丝细雨落下。

围观的小混混们个个惊呆，连苏敬钢也是一身冷汗，喊道：“行啦！”

冯劲趁机冲进人群，大喊：“还瞅啥啊？！赶紧送医院吧！”

小混混们如梦初醒，抬起小尾巴便走。

“你们先回去！”苏敬钢嘴上命令道，眼睛却紧盯着左娜不放，“刚才你咋不知道跑呢？过马路就到家了，站在门口喊我也行啊！”“光天化日，不信他们敢把我怎么样！”左娜不屑，好像刚刚溅到自己身上的不是血，是红墨水，“还是你自己好好掂量下吧，他们肯定回来报复。”冯劲声音抖着问：“三儿，人不会死了吧？”大昆不屑地笑说：“就那几个窟窿？还没我耳朵眼儿大，死个屁啊！”说完把带血的钉子刀裹在衣角里蹭了干净，塞进裤兜儿——“扔了！”苏敬钢喝道。大昆张大嘴说：“扔了干啥？这刀可是苏联钢钉儿轧的呢，贼难淘！”冯劲见苏敬钢脸色骤冷，忙指着大昆骂：“你脑袋让驴踢啦？派出所要是来抓你，这叫作案凶器！证据！让你扔就扔！”大昆也瞄了一眼苏敬钢，眉宇间冷得快要结冰——不止是大昆和冯劲，大西菜行的混混们，没人不畏惧苏老三眯起来透着寒光的丹凤眼。

“白瞎这好苏联货——”大昆把刀丢进下水道的同时，喉咙里咽了一口唾沫。

左娜笑了。

她不光是在笑大昆，而是笑大昆、冯劲，还有苏敬钢三个人。

大西菜行的冷美人，笑容比六月雪还难得一见。此刻，她波澜不惊的一个笑容却被苏敬钢捕捉到了——也只有苏敬钢能参透笑中意味：哪怕他苏敬钢行走在大西菜行的大街小巷上再威风，再霸道，在左娜的眼中，不过还是个游手好闲的泼皮无赖。

“她倒还好意思笑！”大昆圆瞪着牛眼，一脸费解，“她还笑！”

左娜夹了三人一眼，转身走了。

“你上哪儿去？”苏敬钢仍不放心。

“回家！”左娜懒得回头。

“回了家可别跟张婶儿说！”心思最缜密的永远是冯劲。

“三儿，别怪我说你，人家左娜根本就看不上你，你就是把命搭给她也白费！”冯劲狠推了大昆一把：“你那张破嘴咋跟棉裤腰似的！勒紧点儿不能吗？”大昆不服：“那你说！左娜牛个啥？他爹是毛主席还是周总理？不就是个在粮站里打算盘儿的嘛！你瞧瞧她那个傲气劲儿，快用鼻孔瞅人了！”“人家爹是知识分子，‘文革’不挨斗，哪能下放到粮站？人家闺女也聪明，长得又俊，不拿鼻孔瞅你怎的！你撒泡尿照照自己，小矬子一个，满脸横肉，天生一副土匪相，你啊——也就是比武大郎长得白净点儿！”

“谁武大郎？爷爷是黑旋风李逵！”大昆踹了冯劲屁股一脚，抽抽鼻涕说，“反正不能找左娜恁样儿的做媳妇！坑老爷们儿一辈子！”

苏敬钢眼神空洞地望着二人，蹲在一旁。

三天过去，无人寻仇。

苏敬钢打听到，小尾巴没死，就是大腿挨那一枪刺扎断了大筋，恐怕瘸了。苏敬钢强迫大昆躲到大昆舅舅远在郊区的家。冯劲则主动留在家里，三天未出门。只有苏敬钢每天照常出动，袖管儿里裹着枪刺，军挎里背着板儿砖，推着父亲老苏的二八大杠自行车，护送左娜上下学。说是护送，其实是远远跟在左娜后面，从不靠前，却令她偏偏想甩又甩不掉。每天左娜前脚出门，苏敬钢后脚便推车跟上，几次被张婶儿撞见，苏敬钢也只是憨厚一笑，不说话。张婶儿明知道怎么一回事儿，也不好多说，毕竟人家是为了左娜安全——对门苏家三小子，张婶儿是看着长大的，没人比她更了解这苏老三到底有多浑，杂七杂八的小混混瞧见有他跟在后，必定没人敢骚扰左娜。

左娜自己也觉得出，这些日子确实照往日少了许多不怀好意的眼神，也极少再听见小混混此起彼伏的口哨声。尽管如此，左娜仍习惯被骚扰多

过后边跟着个苏敬钢。多次想甩无果后，左娜改换策略，将出门时间提前，终于让摸不着头脑的苏敬钢扑空了两回。

这天，左娜只提前了十分钟，见苏敬钢正在自家门前举着石锁，大冷的天只穿一件军绿背心，一身精细的腱子肉，几十斤的石锁在两手间飞来飞去犹如玩具。

苏敬钢也不笨，相应调整了对策，每天提早半小时起床晨练，只要左娜一出门，准被他逮个正着。见左娜出来，苏敬钢抛石锁时又配合着“嗬——”了两声，底气十足，哈气凝结在初生的胡须上。左娜懒得夹他一眼，苏敬钢赶忙放下石锁，套上二棉袄，车锁一早开好，推出门便跟上。

“三儿！”张婶儿开门叫住苏敬钢，“小娜忘带饭了，你帮我给她！”

张婶儿递给苏敬钢一个饭盒，又塞给他俩包子，“婶儿做的酸菜包子，你吃俩！”

苏敬钢也没客气，主要是怕再多耽搁一会儿左娜就远得没了影儿，谢过张婶儿后便蹬上车走了。

苏敬钢没来得及吃早饭，两口一个苞米面包子就下了肚，好吃！张婶儿不愧是山东巧妇，面食手艺盖世，可唯独馅儿里见不着半点儿油星，也忒素了！

苏敬钢刚骑到胡同儿口，正碰见蹲坐在拐角的酒鬼老王头儿，提溜着他那个比苏敬钢年岁还大、装着散白酒的破葫芦，一脸褶子地笑着跟苏敬钢打招呼：“大侄儿这么早出门啊！”

一股浓重的酒气喷涌而出，老王头儿眼睛直勾勾地盯着苏敬钢手里仅存的包子。

“早点儿上学去，脑子清醒！”

“三驴子出息啦！好啊！念他娘的书，做他娘的人上人！”

老王头儿一双醉眼还没离开那包子，又盯上了车把上挂着的饭盒：“念书废脑子，大小伙子长身体，得多吃！吃好的！爹娘给带的啥饭啊？”苏敬钢实在怕了这赖赖叽叽的老酒蒙子，小不忍则乱大谋，一狠心将包子塞进

老王头儿手中：“王大爷，这包子给您下酒了！”说完飞蹬上了大街。

路过国营的红星饭店，见门口摆着几张大笼屉，热气蒸腾，香味扑鼻，一闻就知道是白菜猪肉馅儿包子。苏敬钢花两毛钱买了四个，跟饭盒里的酸菜包子调换了，再用塑料袋装了四个酸菜包子，塞进军挎里，猛蹬几脚追上左娜，平生第一次将她截住。

“要不要脸！”

“张婶儿让我给你送饭盒！”

苏敬钢直接打开左娜的书包，塞了进去。

左娜僵住，却也没说谢，只是默许了苏敬钢可以推着车陪她走。

一路上，两人都不吱声，实在尴尬，不约而同地选择横穿青年公园，抄了一条近路。到了二中门口，左娜挥挥手，示意苏敬钢回去——二中是当年全市唯一的省重点中学，当然不可能是苏敬钢这等不学无术的人进得来的。大西菜行一带全算上，也只有左娜一人考进二中。苏敬钢、冯劲、大昆的学校是三条街外的一百一十中，出了名的“流氓成堆、马子成行”。

苏敬钢憋了许久，才吞吞吐吐地说：“我有话跟你说。”

左娜不耐烦，依平时早甩脸走人了，今天能够驻足忍受，完全是看在饭盒的面子上。

苏敬钢反倒不知所措，本能地“咔、咔”扭了两声脖子，正要开口，一个面貌清秀、身材瘦高的男生径直冲他们走过来，手中提着一个扁长的黑皮盒子。苏敬钢下意识地挡在左娜面前，回手伸进军挎里去摸板儿砖，却抓了一手包子。

“左娜，没事儿吧？”

男生目光越过苏敬钢，直冲着左娜说话。

“你谁啊？！”

苏敬钢最恨别人对自己熟视无睹，左娜例外。

“你是谁啊？”